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中文系誠徵「工讀生」1名

- 一、對象：本校進修部在學學生，有資訊背景之一、二年級學生尤佳。
- 二、僱用期間：
1年(試用期間2個月)，若工作表現優異，期滿得重新申請，將視情況酌予留用。
如有工作不力、休學、退學及畢業時，應即辦理離職。
- 三、聘僱起始日期：預計自110年7月1日起聘。
- 四、應徵資格：
 - (一)具備電腦文書處理，簡易海報製作能力。
 - (二)具服務熱忱、服務態度良好、有耐心、認真負責、肯學習及守時者。
 - (三)除上述條件外，須遵行本校工讀生相關規定。
- 五、上班地點：本校應用中文系(中正大樓9樓3910系辦公室)
- 六、上班時間：周一至周五，每日至多工作7小時，時間依系辦公室實際需要彈性調整。
- 七、工作內容：協助系內相關行政與庶務工作、活動辦理及支援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檢附應徵資料：
 - (一)個人履歷附加近照乙張(包含自傳、成績單、個人專長等)
 - (二)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各乙份。
 - (三)其他專業能力證明、競賽獲獎或實際參加專案作品等相關書面文件影本(無則免附)。
- 九、應徵方式：
 - (一)有意願者，請備妥履歷表**附相片**(如附件)及需檢附文件等應徵資料，將檔案寄至 ac00@nutc.edu.tw，收到系辦回覆始為報名成功。
 - (二)履歷表紙本可至應中系系辦索取，或至應中系網頁最新消息下載。
 - (三)履歷經篩選後通知面談，面談結果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- 十、工作報酬：依本校規定，每小時158元，每月至多105小時。(排班制)
- 十一、收件截止日期：**至應徵到工讀生為止**。
- 十二、聯絡電話：04-22196420 應中系小姐。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中文系應徵工讀生履歷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出 生 年 月 日		照 片
是否住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租屋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就讀學制 / 系 科		年級/班級		
通訊地址				
戶籍地址				
連絡電話 手機號碼		E-mail		
獲獎、證照 (檢附影本)				
主要專長				

.....簡 要 自 傳.....